



李国雄：老先进蕴含的精神气质

在公安系统，李国雄曾分别5次获得个人嘉奖和3次荣立三等功。从业二十余年，这样一位老先进在2019年进入城管系统，原担心“水土不服”，不料凭着在公安系统练就的深厚内功，却更加如鱼得水：所带领的团队于2019年、2020年连续两年被评为“先进集体”、文明城市创建专项“先进集体”等荣誉称号；其本人也连续三年被评为“先进个人”。尤其是中山市于2020年8月启动乡镇街道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李国雄作为东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局长，坚定地承接并以最快速度理顺了2521项执法事项，初步探索出综合行政执法的新模式，再次彰显了一个老先进的精神气质。

记者调研采访发现，在这个朴实的老先进身上，蕴含着三种难能可贵的特质：扛得住、吃得苦和耐得烦。

——扛得住。2020年9月13日，东区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局挂牌成立，这是中山成立的第

一个综合行政执法局，肩负着先行先试的重任。面对涉及原来15个部门、2521项执法事项的新局面，机构改革何去何从？个人与集体的关系如何理顺？

面对这一光荣而艰巨的任务，李国雄以“顶硬上”的姿态，首先带领以原中山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东区执法分局城管队员为班底的全体执法人员，加强对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的学习，并加强与省司法厅行政执法“两平台”对接。其次，积极与原职能部门对接，阅读相关案例，并做好案件交接。最后邀请有关法律专家上门培训，并向社会招聘法律专业的公务员。

态度决定力度，思路决定出路。李国雄以坚定不移的改革态度和科学缜密的工作思路，“三下五除二”打开了工作局面：明确东区街道办集中行使事权下放后的行政处罚权等行政执法职责，以协同作战，高效执法为目标，初步构建了“一张清单管权责、一支队伍管执法、一套机制管运行、一张网格管治理”的综合行政执法新体系得到市领导和相关部门的充分肯定。

——吃得苦。执法工作千头万绪，李国雄却以“少年壮志不言愁”的干劲，从市民群众反

映强烈的“热点”“难点”“痛点”问题入手，带领全体队员顽强拼搏，确保各项任务落到实处，不断提升执法效能。

其中，违建治理是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和增进民生福祉的一大举措。2020年，上级要求东区域管配合黑臭水体治理开展大规模拆违整治，在当年6月底前完成。当时治理水域牵涉的村集体物业较多，有5位当事人不理解、不配合，还将东区域管告上法庭。群众不配合，政策将无法落地。前期，李国雄多次带队上门却吃了“闭门羹”。白天不行，晚上登门，他抓住一切机会和当事人讲解黑臭水体治理后将如何改善居住环境、促进村民集体物业创收的重大意义，从群众利益角度出发，以接地气的方式最终让对方理解和支持，进而撤诉。

2020年，该局提前超额完成违建治理三年整治任务，累计共拆除违法建设16.45万平方米，完成率288.8%，名列全市第一；完成辖区18条河涌沿岸的拆违工作，拆除面积合计40687.74平方米，优化3567.75平方米，改善河道环境。

——耐得烦。东区由于公园多、场馆多、考场多和农贸市场多，人流量大、环境复杂，这给

市容环境整治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三年来，李国雄在“六乱”整治中，耐得住性子，不厌其烦地逐项逐点抓落实。他以巩固创文为动力，以“市容环境大整治”、城市管理重振虎威“五化”专项治理等行动为牵引，对多个市容环境问题黑点进行执法，让全区焕发新容。

2020年9月，面对辖区“野蛮生长”的共享电动车摆放乱象，他率队前往清理整顿。酷暑难耐，队员们将电动车一台台搬离，一天下来，全身衣服都湿透了，有的队员扭伤了身子还仍然坚守岗位。为根治问题，李国雄亲自上门和运营商磋商，写好保障书确保有序摆放共享电动车，还市容市貌以整洁。在推进市容整治中，李国雄坚持扑下身子抓落实，全面推行“5+2”“白+黑”、错峰执法、延时执勤等工作机制，加强日常巡查，大力实施综合治理，开展户外广告牌、蓝天保卫战、违法占用城市道路、清理共享电动车、清理废旧电话亭等市容整治，推动全区市容整治持续升温，辖区市容环境明显改善。2020年，即使疫情来临，全州市容市貌评比，其任职单位仍连续9个月排名全市第一。东区街道领导深受感动，大加赞赏，号召全区部门向该局学习。

(文/誉建业)

李铭：处处发光方为金

从事城市管理工作19年来，李铭先后担任茂名市城市管理监察大队大队长、市城乡规划监察大队大队长、市城市综合管理局办公室主任、市政科科长、督查科科长，现任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规划执法科科长兼党支部书记，是一名在正科级岗位敬业工作11年的老城管，该同志曾获得“广东省耕地保护先进个人”“广东省精神文明建设先进个人”“茂名市优秀国土所长”“茂名市城市管理先进个人”“茂名市优秀党务工作者”“2020年度全国城管系统强转树先进个人”等表彰，正所谓“是金子，在哪里都会发光”。为此，记者通过专访，进一步了解了他是怎样发光发热的。

是党的人，就要一心扑在党的事业上注重“补钙”。李铭认为，作为一名老党员，应当具有坚定的理想信念，而这种“坚定”，必须建立在对马克思主义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尤其是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深刻理解和把握上。而且，他经常阅读《人民日报》《求是》等刊物上的理论文章，帮助加深理解；他注重联系实际，运用学习成果改造思

想指导工作，从二十多岁就担任基层执法“一把手”到现在负责全市规划执法督查，始终坚持把手头工作作为事业来干，坚持把对上负责与对下负责一致起来，经他手里处理的违法案件大大小小上千宗，里面没有一件造成恶劣影响引发群众投诉或者出现违纪违规问题。

坚持“补课”。李铭入职时只有中专学历，但他通过自学、补课，达到了研究生学历。李铭表示，随着城管工作职能的转变，愈发感觉到城市管理是一门大学问，也愈发感觉到自身知识的盲区和能力的短板。难能可贵的是，他认为存在不足不要紧，而最怕的就是学习止步不前；只有成为专业上的“明白人”，才有本事干好党的事业。于是，工作之余，他一头扎进专业知识的自学充电中，而且从不间断。“问渠哪得清如许，为有源头活水来”，持之以恒的自学，让他个人能力素质得到了快速有效的提升。

突出“补火”。执法最需要的，就是敢于较真碰硬。2009年，茂名市市容最脏最乱的时候，李铭受命于危难，出任茂名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大队长。他坚持深入一线执法，哪里有“钉子”就带队赶到哪。曾经有一条“猪肉档铺”占道经营，几个档主挥舞菜刀联合阻挠执法，他没有退缩，几次走一般程序无法处理后，他重新研究处理方案并联合公安现场执法，采取劝导与震慑双管齐下的方式，最终将

这颗“钉子”拔掉，为后来的片区大整治打下了良好基础。在多年的执法实践中，李铭切实锤炼了敢于较真碰硬的精神，也学会了妥善保护自己的技巧。

是公仆，就要为群众说话为群众办事李铭多年来扎实的基层工作经验，练就了其“过硬”的工作能力，城管工作中遇到的许多“疑难杂症”“硬骨头”问题，由李铭接手都能迎刃而解，顺利开展。

“为群众着想，与群众沟通，以深厚的为民情怀做工作，就是最好的群众工作方法！”李铭表示，城管工作的最终目的是服务群众而不是站在群众的对立面。所以，他对部属的总体要求是：人民城管为人民，要内强素质，以深厚的为民情怀，化“管理”为“服务”，变“粗暴”为“文明”；要外树形象，强调执法要“以情感化，用理说服，依法依规”，说群众话办群众事，用心用情感化群众，取得群众理解。

“站在被管理者的立场去执法才是服务”，这是李铭一贯的工作理念。在小商小贩治理过程中，李铭拒绝“一刀切”和“放任管理”不负责任的做法，积极主导和推动在城市腾出一些适合的地段给小商贩们规范经营，让小商贩变“无证”为“有证”，让城市管理既“堵”也“疏”，得到市民和小商贩的大力支持，取得了很好的效果。

他曾接手一个重大民生项目的前期工作，即茂名市政府为实现广东省政府提出的“碧水蓝天”目标而建设的第一个污水处理厂。在早期筹建过程中，由于管线征地长时间无法完成导致工程无法顺利进行。在此情况下，李铭被委以重任调任到茂名市第一污水处理厂任副书记，负责管线征地工作。他以为民服务为动力，经过半年多的努力，管线征地这块“硬骨头”很快被啃下，保障工程顺利开工。

是领导，就要时时处处以身作则带好队伍“清清白白做人、干干净净做事，八小时内和八小时外一个样。”是李铭对自己的严格要求。工作中，他时时处处不忘给部属树立榜样。他注重加强队伍建设，在强化职工的思想素质和业务能力上下功夫，经常开展学习培训。定期组织全体科室人员开展军事化训练、执法实操训练、执法理论培训等；同时，经常性带领队伍在实地执法中开展现场教学，教会他们处理复杂、疑难的案件，提高执法人员业务水平和应急处置能力。如今，他切实带出了一支甘于奉献、敢于担当、善于作为、严于律己的队伍。近年来，他带领执法大队每年拆除大量的违法建筑，每年纠正或取缔市容违规行为20000多次，没有出现一宗安全事故或群体性事件，城管队伍形象和声誉不断提升。

(文/廖惠康)

罗鹤年：学风每随作风实，后劲更伴干劲强

大凡参加工作，往往难有脱产深造系统学习的机会。梅州市梅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执法一股股长罗鹤年，1998年参加工作，金融专业出身的他却干起城管执法。二十多年来，他坚持以实践为主渠道，珍惜一切机会，持之以恒自学；尤其是近年来，他以“强转树”为动力，用转变作风带动学习，用真抓实干增强本领，如今已是梅州市城管执法颇有名气的行家里手，先后五次年度考核被评定为优秀并三次被评为优秀共产党员。

人无压力难成才

罗鹤年从一名城管执法的“门外汉”成长为一个“明白人”，经历的是一条看似寻常却充满艰辛令人钦佩的自学之路。入职之初，他背负着巨大的压力。然而，骨子里不甘平庸的他，不像少数人那样甘于“打酱油”，而是自觉将压力转化为自学的动力。他坚持目标导向，制订了自学计划，设置了掌握相关法律法规知识不断进步的三级台阶；坚持任务导向，任务当前，他总是加班加点临阵磨刀，钻研相关；坚持问题导向，在执法实践中，注重寻找自己的知识

盲区、能力短板和经验缺陷，然后加紧补课；坚持环境导向，他喜欢与法律专业的人相处共事，与比自己强的人探讨问题，久而久之产生了“近朱者赤”的效果。

罗鹤年的过人之处还在于，当工作上手以后，他能够主动给自己寻找压力。比如，单位每年组织的一系列“城管进社区”“送法下乡”等普法宣传活动，他总是积极报名参加。这可是现场检验自己法学知识和水平的考试；尤其是那些面对面的咨询活动，他不怕丢丑积极参与。正是在这一系列的活动中，他不断得到了锻炼提高。

“首先是我多年来注意从一线执法中积攒经验，其次是参加单位的各种学习活动和专业培训，再有就是根据一线执法中遇到的实际案例，与平时所掌握的相关法律知识进行结合研判，还有就是参照各地各类案例所进行的分析，这就是我积累法律专业知识的渠道。”罗鹤年的访谈，折射了“有志者事竟成”这一朴实的道理。

事不总结难提高

罗鹤年在工作上，从来就是个“拼命三郎”。上级赋予的执法任务，他从不推托，哪怕任务再重、困难再大，都坚决执行，尽最大努力

完成好。“强转树”这几年，经他的手办过的案子，大大小小共有60余宗，没有一个引起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

越是复杂的案子，他越会深入研究、缜密实施，确保万无一失。“强制拆除违法建筑的难度肯定是很大的，会遇到当事人不配合甚至抵触反抗等问题，即要疏通当事人的情绪，又要防止各种意外的发生，还要做到依法依规”。梅州市马鞍山公园内的四栋违法建筑的依法强制拆除案，令罗鹤年印象深刻。为了完成四栋违法建筑的依法强制拆除工作，罗鹤年事前研读了4部相关法律100多个法条；前前后后与当事人交流座谈20多次以法说理，以梅州的公益建设、梅州市民对靓丽公园的需求等市民生活话题为切入点，一点一点做通当事人的思想工作，对当事人动之以情、晓之以法，最终争取到他们的理解和配合，严格依照法律程序予以强制拆除。

他经办了那么多案子，为什么没有失手过？他告诉记者，其实自己经手的有些案子，办得并不理想，但他有一个及时总结经验教训的习惯：每当办结一个案子，他都会进行回顾思考，哪些经验应当吸取和坚持，哪些瑕疵可以避免以后应当改正。正是这种善于

总结思考的习惯，帮助他日积月累成长进步。

路不探索难创新

面对新征程、新任务、新挑战，罗鹤年是一个勇于开拓创新，敢于挑战难题的人。面对棘手的执法案件，他善于综合运用网格化执法巡查、数字化城管、群众投诉举报和第三方航拍技术服务项目变化检测等手段，从“天、地、网”三个维度调查取证，以铁的手腕、新的举措，创新违建治理。

2020年7月17日上午，一架空客H125直升机从梅城院士广场缓缓起飞，标志着梅江区正式启动第三方航拍技术监测违建建设。罗鹤年与执法队员们充分利用卫星遥感、机载三维激光雷达和城市视频监控等技术手段消除监管盲区；同时综合运用网格化执法巡查、数字化城管、群众投诉举报等手段，优化整合执法队伍力量，全面摸清违建建设底数。目前，在罗鹤年的推动下，梅江区执法队伍健全完善了“天上看、地上查、群众报、视频探”四位一体的综合监管体系，基本做到监管全覆盖，能够有效地将违建建设控制在萌芽状态，确保新的违建零增长。

(文/唐培峰)